

证券代码：873286

证券简称：鲁铭新材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山东鲁铭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层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傅修文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，规范性文件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9,964,342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.1863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整体战略部署和责任目标开展工作，积极应对市场形势的变化，维护公司持续经营。董事会对 2023 年度各项工作进行总结和分析，形成《山东鲁铭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964,34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要求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，积极开展工作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、合规性进行了监督，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，形成了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964,34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：中兴财光华审会字（2024）第 250003 号，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964,34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参照公司 2023 年运营情况，紧密围绕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纲要相关工作任务要求，结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，拟定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964,34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实现公司战略目标，更好的维护全体股

东的长远利益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经公司管理层和董事会慎重考虑，决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964,34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依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编制了《山东鲁铭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山东鲁铭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964,34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，

在审计过程中能够保持独立性、专业胜任能力和应有的关注，在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认真履行职责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完成审计工作。公司决定继续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964,34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申请 2024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，预计公司 2024 年需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 10,000.00 万元，公司办理融资授信额度的金融机构不限，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种贷款、敞口银行承兑汇票、信用证等。本次授信的额度不等同公司实际融资金额，最终以各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。本次授信以公司的信用作为连带责任担保。在不超过上述授信融资额度及有效期内，授权公司董事长傅修文先生代表公司签署授信额度内一次不超过 1,000.00 万元的相关文件，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和披露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9,964,34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东齐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石海涛、石艳飞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山东鲁铭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审议事项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我国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山东鲁铭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《山东齐嘉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鲁铭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山东鲁铭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6 日